

兹有<杭州余杭闲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的工程<闲林街道泰闲路二期道路工程项目监理>，项目编号为<A3301100140509089001221>，已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对拟中标人予以公示。

	单位	项目经理 (总监)	价格	工期	得分	造价师
第一候选人	浙江正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袁芷珍	125.1067万元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99.16	

项目管理班子关键岗位人员展示：

第一中标候选人：浙江正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关键岗位
1	袁芷珍	总监理工程师
2	赵胜	质量专监
3	李晓军	安全专监

资格条件对业绩的要求：

无

评标办法对业绩的评审标准：

企业业绩：n投标人近五年【2018年11月1日至今】已竣工项目监理工程（建筑安装工程费在7000万元及以上的市政项目）有1个得2分，最多得4分；以竣工验收记录时间为准，必须同时具备以下有效证明材料：1、监理委托合同；2、中标通知书；3、工程竣工验收记录或相关政府质量监督部门的书面证明；（投标单位在投标时须提供上述必备材料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在评标或公示阶段，根据投标文件提供的网址无法查证的也不得分。）证明材料上若体现评审要素的，须同时满足，否则不得分；如上述证明材料无法证明特征、规模等情况的，必须提供初步设计批复文件或经建设单位盖章的证明材料。（投标单位必须提供上述必备材料的扫描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n n人员业绩：拟派项目总监自2018年11月1日以来以总监身份完成已竣工项目监理工程（建筑安装工程费在7000万元及以上的市政项目）的得1分。（投标单位必须提供材料为：1、中标通知书；2、监理委托合同；3、工程竣工验收记录或相关政府质量监督部门的书面证明。（投标单位在投标时须提供上述必备材料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监理委托合同、中标通知书、工程竣工验收记录或相关政府质量监督部门的书面证明中总监须为同一人，否则不得分。）证明材料上若体现评审要素的，须同时满足，否则不得分；如上述证明材料无法证明特征、规模等情况的，必须提供初步设计批复文件或经建设单位盖章的证明材料。

中标候选人业绩：

第一中标候选人:浙江正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该业绩证明对象	业绩名称	建设单位(项目业主)	与评审有关的业绩和各项指标要求	提交证明材料内容	评审结论
浙江正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江南大道改造提升工程(西兴立交-中兴立交)施工监理项目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城建指挥部、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人近五年【2018年11月1日至今】已竣工项目监理工程(建筑工程费在7000万元及以上的市政项目)	1、监理委托合同; 2、中标通知书; 3、工程竣工验收记录或相关政府质量监督部门的书面证明;	符合要求
浙江正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江南大道地面道路拓宽改造工程(东信大道-西兴立交)一期工程(东信大道-中兴立交)监理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城建指挥部	投标人近五年【2018年11月1日至今】已竣工项目监理工程(建筑工程费在7000万元及以上的市政项目)	1、监理委托合同; 2、中标通知书; 3、工程竣工验收记录或相关政府质量监督部门的书面证明;	符合要求
浙江正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火炬大道(时代大道-滨文路)整治工程监理	杭州高新开发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投标人近五年【2018年11月1日至今】已竣工项目监理工程(建筑工程费在7000万元及以上的市政项目)	1、监理委托合同; 2、中标通知书; 3、工程竣工验收记录或相关政府质量监督部门的书面证明;	符合要求
总监: 袁芷珍	杭州地铁7号线工程萧山区段道路及其他市政设施恢复项目施工监理II标段	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拟派项目总监自2018年11月1日以来以总监身份完成已竣工项目监理工程(建筑工程费在7000万元及以上的市政项目)	1、中标通知书; 2、监理委托合同; 3、工程竣工验收记录或相关政府质量监督部门的书面证明。	符合要求

否决投标原因及依据:

序号	单位名称	存在问题	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条款

1	新里程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初步评审	投标文件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载明的工程验收标准、监理服务期；；
2	浙江高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初步评审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经法定代表人（或提供有效“授权委托书”的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章的；；
3	武汉金龙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初步评审	拟派驻现场关键岗位人员的合同、社保缴纳证明不符合要求的；；
4	四川羽峥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格审查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5	浙江诺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初步评审	拟派驻现场关键岗位人员的合同、社保缴纳证明不符合要求的；；